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2022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隶属于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口腔领域疾病基础理论与治疗技术研究工作；为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提供医疗、康复、预防、保健等相关社会服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6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人事教育科、医务护理科、口腔内科、口腔外科和预防宣传科。

三、单位人员构成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编制总数为70个，其中：行政编制0个，事业编制42个，工勤编制1个。实有人员60人，其中：在职人员42人，离退休人员18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1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1人，离退休人数增加0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4.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6.88	二、卫生健康支出	3456.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46.9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债务付息支出	26.88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3173.11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654.13	本年支出合计	3654.1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654.13	支 出 总 计	3654.13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财政专户管理资
353	省卫健委	3654.13	3654.13	454.14	26.88		
353014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3654.13	3654.13	454.14	26.88		
合 计		3654.13	3654.13	454.14	26.88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上年结转结余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专户管理	单位资金
3173.11										
3173.11										
3173.11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9	123.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99	123.9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99	4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费支出	54.00	5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出	27.00	2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6.35	1917.98	1538.37			
21002	公立医院	390.20		390.2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387.80		387.8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40		2.40			
21004	公共卫生	3034.68	1886.51	1148.1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946.88	1886.51	1060.3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7.80		87.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7	31.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7	3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91	46.91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91	46.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1	46.91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6.88		26.88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	26.88		26.88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项债券付息支出	26.88		26.88			
合 计		3654.13	2088.88	1565.25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1.02	一、本年支出	481.0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4.14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6.88	(二) 卫生健康支出	418.2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债务付息支出	26.88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481.02	支 出 总 计	481.0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0	35.90	35.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0	35.90	35.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90	35.90	35.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24	168.04	168.04		250.20
21002	公立医院	142.40				142.4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40.00				14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40				2.40
21004	公共卫生	275.84	168.04	168.04		107.8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8.04	168.04	168.04		2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7.80				87.80
合 计		454.14	203.94	203.94		250.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04	168.04	
30101	基本工资	164.25	164.25	
3010101	基本工资	164.25	164.25	
30102	津贴补贴	3.79	3.79	
3010203	购房补贴（在职）	3.79	3.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0	35.90	
30302	退休费	35.90	35.90	
3030201	退休工资	35.90	35.90	
合 计		203.94	203.94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6.88		26.88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6.88		26.88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	26.88		26.88
	合 计	26.88		26.88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专项业务费项	维修改造（电力增	黑龙江省口腔病	90.00	90.00							
	黑龙江省口腔病院	黑龙江省口腔病	200.00								20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项	黑龙江省口腔病	26.88		26.88						
	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黑龙江省口腔病	50.00	50.00							
	出	黑龙江省口腔病	20.00	20.00							
	口腔专用设备购置	黑龙江省口腔病	890.37								890.37
	口腔防治经费	黑龙江省口腔病	47.80								47.80
其他运转类	口腔专用设备购置	黑龙江省口腔病	38.25								38.25
	口腔防治经费	黑龙江省口腔病	111.75								111.75
重大改革发展	大型公用设施运转	黑龙江省口腔病	87.80	87.80							
	大型共用设施运转	黑龙江省口腔病	2.40	2.40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	黑龙江省口腔病	1565.25	250.20	26.88						1288.17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黑龙江省口腔病									
合 计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375.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励	32.1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13.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46.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40.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抚恤经费	10	抚恤金	5.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	0.1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 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年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事业单位岗位绩效	10	各类人员补助	1100.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	10	各类人员补助	296.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住房货币化补贴经	10	各类人员补助	25.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	小于等于	5	%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32.0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三公经费控制(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打	绩效度量	本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32.0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8.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三公经费控制(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7.0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三公经费控制(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5.0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时发放、足额发放，学合理，减少结余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三公经费控制(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大型共用设施运维	10	其他运转类	111.75	保证医院大型共用设转，刚好的为患者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及设备维数	大于等于	10	次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打	绩效度量	本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大型共用设施运维	10	其他运转类	111.75	保证医院大型共用设施正常运转，刚好的为患者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成本指标	运维成本节支	大于等于	5	%	15.00
								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受益人数	大于等于	12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大型公用设施运转	10	其他运转类	38.25	大型共用设施的正常的维修维护等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及设备维修数	大于等于	10	次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故障排除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时效指标	故障修复响应	小于等于	24	小时	15.00
								一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大型公用设施运转	10	其他运转类	38.25	大型共用设施的正常的维修维护等支出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相关管理制度行规范率	等于	10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口腔防治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	20.00	通过口腔健康促进与段，进一步加强我省治工作，降低口腔疾普及口腔健康知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口腔健康	大于等于	10	个	10.00
							质量指标	视频内容符合	等于	100	%	10.00
								视频形式符合大众性	大于等于	90	%	10.00
								视频效果清晰	等于	1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4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视频播放量	大于等于	10000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观看视频群众	大于等于	80	%	10.00					
	专用设备购置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	47.80	购置口腔专用设备，求，更好地为患者提疗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大于等于	2	台(套)	5.00
								政府采购率	等于	100	%	10.00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	大于等于	100	%	5.00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设备购置项目	10	专项业务费项	200.00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设备购置项目，弥补缺乏的自有资金旧房改造，扩大医疗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建设	大于等于	5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筑(工程)率	大于等于	9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患者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5.00
	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10	专项业务费项	26.88	省口腔使用地方政府房屋维修及专用设备购置利息及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当年所需付用的全部金额	等于	100	%	20.00
								质量指标	支付费用准确	大于等于	95	%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确保债券项目	大于等于	9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收款单位满意	大于等于	90	%	10.00						
口腔专用材料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	890.37	购买口腔专用材料，腔诊疗工作进行联合的就诊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专用材料	大于等于	400	次	5.00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年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口腔专用材料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	890.37	购买口腔专用材料， 腔诊疗工作进行 群众的就诊需求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	等于	100	%	10.00
								质量合格率	等于	100	%	10.00
								材料验收合格	等于	100	%	5.00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节支	大于等于	5	%	5.00
								控制支出率	小于等于	1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患者安全及时 率	大于等于	9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	大于等于	90	%	5.00					
			门诊患者满意	大于等于	90	%	5.00					
	口腔专用设备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	50.00	购置口腔专用设备， 疗工作的高质量进行 务患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大于等于	2	台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设备质量合格	等于	100	%	10.00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打	绩效度量	本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口腔专用设备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	50.00	购置口腔专用设备，疗工作的高质量进行务患者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	等于	100	%	10.00
								设备故障率	小于等于	5	%	1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80	%
	生态效益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10	年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	大于等于	90	%	10.00					
	维修改造（电力增	10	专项业务费项	90.00	电力增容以满足医院用电需求，保证医院更好地为患者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工程数量	大于等于	1	次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设备质量合格	等于	100	%	10.00
								设备故障率	小于等于	5	%	10.00
							安装工程验收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得分	绩效度量	本年权重
黑龙江省口腔	维修改造（电力增	10	专项业务费项	90.00	电力扩容以满足医院用电需求，保证医院更好地为患者服务。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生态效益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	大于等于	90	%	10.00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	10	重大改革发展	87.80	完成针对与儿童口腔预项目有关的专业人员的专门培训；疾病综合干预项目为全人群口腔健康宣教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数据录入整理、信息总结汇总上报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口腔健康宣教	大于等于	2	种	5.00
								疫情防控常态相关人员培训	大于等于	1	次	5.00
							质量指标	督促指导全省完成任务量比	大于等于	90	%	10.00
								指导全省当年据录入完成比	大于等于	9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信息度上报及时率	大于等于	90	%	10.00
								一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3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目标人群口腔知晓率	大于等于	85	%	3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年初重	
黑龙江省口腔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	10	重大改革发展	87.80	完成针对与儿童口腔项目有关的专业人员的专门培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接受宣传人群	大于等于	80	%	10.00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10	重大改革发展	2.40	完成2022年中央财持的本地区各项卫生训培养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收完成率	大于等于	90	%	10.00	
								中央补助住院化培训培养人	等于	4	人	10.00	
								组织医师规范业考试人数	等于	3	人	10.00	
							质量指标	当年住院医师考核总通过率	大于等于	8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	大于等于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于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参培住院医师训业务水平	定性	优良中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参培对象满意	大于等于	80	%	10.00

表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收入总预算 3654.1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622.8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受疫情影响收入减少，2022 年收入有所回升。支出总预算 3654.15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和债务付息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622.87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相关支出和医院正常运转的各项支出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收入预算 3654.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4.14 万元，占 12.4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88 万元，占 0.74%；事业收入 3173.11 万元，占 86.84%。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支出预算 365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88.88 万元，占 57%；项目支出 1565.25 万元，占 43%。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81.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54.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6.8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81.0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18.24万元；债务付息支出26.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9.76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卫生健康支出的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4.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94万元，项目支出250.2万元。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款级科目名称)2022年预算支出3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83万元，比上年增长2.4%。主要原因是2022年本单位有新增人员，因此养老支出增加。

2、公立医院(功能分类科目款级科目名称)2022年预算数为14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13万元，比上年增长17.42%。主要原因是2022年有新增项目支出。

3、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功能分类科目款级科目名称)2022年预算数为188.0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3.12万元比上年增长151%。主要原因是2022年本单位有新增人员，因此人员支出增加；随着人员增加，日常公用经费也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3.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3.94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

1、基本工资(经济分类科目款级科目名称)164.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9.32 万元，增长 119.2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有新增人员。

2、津贴补贴(经济分类科目款级科目名称)3.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有新增人员。

3、退休费(经济分类科目款级科目名称)35.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8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有新增退休人员。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政府性基金支出26.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26.88万元。

1、其他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款级科目名称)26.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8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利息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采购预算总额34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50万元、工程类预算29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共有房屋3588.47平方米，车辆1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3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6个，涉及预算金额3654.13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黑龙江省口腔病防治院2022年省本级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保障等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性住房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和城乡社区住宅等方面支出。

十二、其他支出：指单位除行政支出、事业支出、经营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投资支出、债务还本支出以外的各项现金流出，包括利息支出、对外捐赠现金支出、现金盘亏损失、接受捐赠(调入)和对外捐赠(调出)非现金资产发生的税费支出、资产置换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支出、罚没支出等。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十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按规定由财政部门安排，用于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政府性基金。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

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八、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反映单位的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九、资本性支出：指通过它所取得的财产或劳务的效益，可以给予多个会计期间所发生的那些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国家针对严重威胁妇女、儿童、老年人等脆弱人群和某些地区居民的传染病地方病等重大疾病和主要健康危险因素，设立和实施的公共卫生项目。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七、政府采购：指各级政府为了开展日常政务活动或为公众提供服务，在财政的监督下，以法定的方式、方法和程序，通过公开招标、公平竞争，由财政部门以直接向供应商付款的方式，从国内、外市场上为政府部门或所属团体购买货物、工程和劳务的行为。

二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二十九、其他专科医院：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三十、上缴上级支出：指实行收入上缴办法的事业单位按规定的定额或者比例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